

# 輔仁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註冊須知(不含新生)

一、上課日期：104 年 9 月 14 日 (星期一)

二、註冊程序：

(一) 除境外學生、派外子女及海外蒙藏生外，本校學生無須到校辦理註冊，請就自己須辦理之事項詳細閱讀，並於規定時間內辦妥，經審核無誤者，即為完成註冊。

日期	辦理事項	說明	承辦單位/電話
104/8/10 } 104/9/09	上網填寫 學生基本資料	請於註冊前上網確認核對「學生基本資料」 1. 以單一帳號(LDAP)、密碼上網登入學生資訊管理系統。 2. 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smis.fju.edu.tw/freshman/">http://smis.fju.edu.tw/freshman/</a> ※請務必依據護照上之英文姓名填寫於英文姓名欄位，以利於校內申請相關文件。	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02-2905-2264
104/8/01 } 104/9/09	繳交學雜費	1. 各年級學生(含復學生及延修超過9學分者)，自 104 年 8 月 1 日起開放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網址 <a href="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/">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/</a> 下載繳費憑單。或由「輔大首頁/學雜分費專區/繳費平台/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、輔大首頁/在校學生/學費。獎助學金/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擇一登入(請依繳費憑單說明方式繳費)。 2. 大陸地區學生 於抵臺後登入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下載列印繳費憑單至金融機構以新臺幣繳費。 3. 104 年 9 月 9 日為繳費截止日，為維護同學自身權益，請完成繳費手續後至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確認繳費狀態(已銷帳>即繳費成功，可列印收據存查)，銷帳時間請參考「學雜分費專區」之常見問題 2。 4. 相關繳費公告及訊息請詳閱本校「學雜分費專區」網址 <a href="http://tuition.ga.fju.edu.tw/InchargeStudent/">http://tuition.ga.fju.edu.tw/InchargeStudent/</a> ※電子補註冊：若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繳費狀態為(已銷帳)後，隔天會批次補註冊，請同學後續再查詢註冊狀況。	總務處出納組 02-2905-2618 02-2905-2405 02-2905-2367
104/8/01 } 104/9/09	團體保險費	1. 全校學生(含延修生)均須繳保險費，若有重要原因不繳，須至生活輔導組填具「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切結書」。 2. 請至本校首頁「下載繳費憑單」(三年級以上碩博士生、延修生及休學生均適用)，一般生於繳交全額學雜費時已繳，請勿重複繳納。 3. 本校團體保險作業規定及保險相關條款，請至生活輔導組網頁 <a href="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insurance.html">http://life.dsa.fju.edu.tw/insurance.html</a> 查詢。	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02-2905-3100
104/8/27 (09:00) } 104/8/31(12:00)	全人教育課程 網頁選填志願	1. 全人教育課程為學士班校定必修課程，本選課階段限學士班學生選課。	教務處 課務組

	【含大二外國語文課程、通識涵養三領域課程及體育課程】	<p>2. 請至輔仁大學首頁(網址:<a href="http://www.fju.edu.tw/">http://www.fju.edu.tw/</a>) / 在校學生 / 「課程・學習」 / 「學生選課資訊網」項下下載學生選課須知及操作說明, 並依相關規定辦理選課。</p> <p>3. 如錯過本階段選課時間, 另需把握「網路初選」或「網路加退選」選課階段進行本類課程之選課。</p> <p>4. 有關全人教育課程之開課資料請至『<a href="#">學生資訊入口網</a>』 / 「課程・學習」項下查詢或至全人教育課程中心網站查詢(網址:<a href="http://www.hec.fju.edu.tw">http://www.hec.fju.edu.tw</a>)。</p> <p>5. 體育課程選課須知請務必至體育室網站(網址:<a href="http://peo.dsa.fju.edu.tw">http://peo.dsa.fju.edu.tw</a>)查詢。</p>	02-2905-3097
104/6/08 } 104/6/26	就學費用減免	<p>1. 相關訊息請至【學生資訊管理系統】查詢。</p> <p>2. 符合申請資格者, 請於 104/6/8~104/6/26 至生活輔導組申辦, 因故未能於上述時間辦理者, 亦可於 104/9/14~104/9/18 補辦, 但須先繳交全額學雜費, 並持繳費收據正本連同申請表及相關證件至生活輔導組辦理。</p> <p>3. 申請就學優待減免又申請就學貸款的同學, 請務必先辦理減免, 並請於 104/06/26 前完成減免相關事宜。</p>	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02-2905-3173
104/8/01 } 104/9/03	就學貸款	<p>1. 相關訊息請至【學生資訊管理系統】查詢。</p> <p>2. 辦理就學貸款學生, 請至【學生資訊管理系統】申請登記, 並至台灣銀行任一分行辦理對保, 於 104/9/3 前將下列資料繳交或寄回生活輔導組。</p> <p>(1) <u>台灣銀行就學貸款「申請/撥款通知書」-第二聯學校存執聯。</u></p> <p>(2) <u>戶籍謄本</u>(含學生本人及父母親, 已婚學生含其配偶, <b>記事欄不可省略</b>, 舊申請者檢附異動者之戶籍謄本即可, 無異動者免附)。</p> <p>(3) <u>學生本人郵局存簿封面影本</u>(多申貸書籍費或校外住宿費者檢附, 舊申請者先前已交者免附)。</p> <p>(4) <u>宿舍繳費單</u>(申貸校內住宿費者檢附)。</p> <p>3. 申請就學優待減免又申請就學貸款的同學, 請務必先辦理減免再辦理就學貸款。</p>	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02-2905-2231
104/9/03 前	本學期復學男生兵役登記及應繳交相關資料(外籍生、沒有中華民國身分證的僑生及陸生免填寫)	<p>1. 每位復學生務必進入網址 <a href="http://smis.fju.edu.tw/freshman/">http://smis.fju.edu.tw/freshman/</a> 正確填寫兵役資料, 列印此兵役資料表單, 貼妥身分證正反面影本, 依規定於 104/9/3 前以掛號方式郵寄「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510 號輔仁大學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兵役業務承辦人」收, 以辦理緩徵、儘後召集手續, 未依規定繳交者, 視同未完成註冊, 註冊期限內補繳始予完成註冊。</p>	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02-2905-3031

		<p>2.復學生應繳交兵役資料如下：</p> <p>(1)尚未服役之役男繳交：兵役資料單。</p> <p>(2)已服役之後備軍人繳交：①退伍證明書正反面影本 ②兵役資料單。</p> <p>(3)免役者繳交：①免役證明影本②兵役資料單。</p> <p>(4)已服替代役者、現役軍人、停役兵、國民兵等繳交 ①相關證明文件影本②兵役資料單</p> <p>★學校註冊及兵役業務作業期間，同學若收到兵役徵集令、點召、教召、勤務召集等，請持身分證及繳費證明單至學務處生輔組申請『暫緩徵集用在學證明書』。</p> <p>★兵役資料已寄出，若戶籍地址有遷移、變更時，務必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，辦理兵役資料更正。</p>	
104/9/09	僑生.陸生.派外子女.海外蒙藏生註冊	<p>1.僑生、陸生、派外子女、海外蒙藏生於<b>9月9日</b>辦理註冊理，詳情請參閱僑陸組網頁 (<a href="http://overseas.dsa.fju.edu.tw/news.htm">http://overseas.dsa.fju.edu.tw/news.htm</a>)。</p> <p>2.具僑生、派外子女、海外蒙藏生但以一般身份入學者，請持相關證明文件，至註冊組領表辦理登記。</p>	<p>學生事務處 僑生及陸生 輔導組 02-2905-3125</p>
104/9/10 } 104/9/18	外國籍學生返校報到	<p>請即早至國際學生中心(耕莘樓 A111 室)辦理返校報到 請攜帶學生證、居留證與健保卡。</p>	<p>國教處 國際學生中心 02-2905-2544</p>
104/8/01 } 104/9/09	健康檢查	<p>1.凡第1學期入學學生尚未完成健康檢查者，需於期限內繳交自行完成之健康檢查報告書(需依本校健檢制式格式)乙份至衛生保健組。</p> <p>2.相關作業規定請至學務處衛生保健組網頁查詢， 網址：<a href="http://health.dsa.fju.edu.tw">http://health.dsa.fju.edu.tw</a></p>	<p>學務處 衛生保健組 02-2905-2527</p>
104/9/14 } 104/9/18	補辦註冊	<p>請至註冊相關單位辦理逾期或未辦之程序，完成補辦註冊。逾期仍未辦妥者，<b>視同未註冊</b>。</p>	<p>註冊業務 相關單位</p>
104/9/14 } 104/9/30	學生自行檢查註冊狀況	<p>1.請以單一帳號(LDAP)、密碼至學校首頁→在校學生→學生資訊入口網→「學籍-註冊」項下之「學籍電子註冊系統」查詢。</p> <p>2.註冊手續不全、逾期辦理或未辦理者，請務必於規定時間親自到校，至承辦註冊相關單位辦理逾期或未辦之程序，完成補辦註冊。</p>	<p>註冊業務 相關單位</p>
104/9/14 } 104/9/18	三重客運車票 輔大-桃園	<p>有需求者請於規定時間內至生活輔導組申購。</p>	<p>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02-2905-3173</p>
104/9/14 } 104/10/20	大專校院弱勢學生-共同助學金補助	<p>1.相關訊息請至【學生資訊管理系統】查詢。</p> <p>2.家庭年收入低於70萬元且符合申請資格者，請於規定時間內持申請表、104年9月以後之戶籍謄本(內含學生本人與其父母共3人)至生活輔導組申辦。</p>	<p>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 02-2905-3101</p>
104/10/19	學分費	<p>1.修習輔系、雙主修、學分學程單獨開班課程學生。</p>	<p>總務處出納組</p>

<p>104/10/30</p>	<p>語言實習費</p>	<p>2. 師資培育中心學生。 3. 修習語言實習課程學生。 4. 學士班延長修業及碩、博士班（含在職專班）三年級以上（含）、音樂碩在職專班及織品服裝碩在職專班四年級以上（含），修習9學分（含）以下學生。 5. 上述身份學生請至「輔大首頁/學雜分費專區/繳費平台/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下載繳費憑單或下列網址下載：<a href="http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">http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</a> 6. 跨修之學分不做為本系、所承認之必、選修學分時，須檢具本系、所開立證明文件，送出納組，始得以開設課程單位之收費標準，收取學分費。</p>	<p>02-2905-2405 02-2905-2618 02-2905-2367</p>
	<p>校外證照登錄公告</p>	<p>1. 請由『學生資訊入口網』（輔大首頁&gt;在校學生）以「單一帳號(LDAP)密碼」登入後點選「網路·服務」項下之『檢定及證照管理系統』，先填寫及上傳已考取之校外證照(含語言、專業、國家考試、電腦等類別)，並儘速持證照正本請所屬學系(所)秘書完成驗證作業。 2. 系統網址：<a href="http://140.136.251.114/FjuLicense/Login.aspx">http://140.136.251.114/FjuLicense/Login.aspx</a> 3. 系統中若無您已考取之證照名稱，亦請向所屬學系(所)秘書反應，系統承辦人將統一新增。 4. 承辦人：學務處學生學習中心-藍博耀助教； TEL:2905-6411，071158@mail.fju.edu.tw。</p>	<p>學務處 學生學習中心 02-2905-6411</p>

(二)注意事項：

1. 修讀10學分(含)以上延修生，於104.9.09前繳納全額學雜費(含團體保險費)。修讀9學分(含)以下延修生，於104.9.9納團體保險費，即為完成註冊；延修生另須依選課須知規定之選課時程辦理選課及繳交學分費。
2. 復學生依規定完成註冊程序及兵役登記(男同學)，即為完成註冊；並須依選課須知規定之選課時程辦理選課及繳交學分費。
3. 碩、博士班三年級以上學生(不含復學生)，由資訊中心代為登錄註冊，但須於104.9.09前，繳納團體保險費，以維護自身權益；並於「網路初選」或「網路加退選」選課階段，自行上網選論文。
4. 碩、博士班三年級以上復學生，須於104.9.9前繳納團體保險費，男生須於104.9.3前完成兵役登記，即為完成註冊；並請於「網路初選」或「網路加退選」選課階段，自行上網選論文。
5. 依教育部規定，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者，教育部不予補助，且需簽署「不參加團體保險切結書」。故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者，請持繳費證明及切結書(生活輔導組網頁可下載)於開學後兩週內(即104年9月25日前)至生輔組辦理退保。未於期限內申請者，恕不辦理。團體保險費最遲應於104.10.30前繳交，逾期若於未投保期間發生事故時，所有相關事宜應自行負責，任何有關學生團體保險業務請洽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(電話：02-29053100)。

三、學生選課：

(一)請至輔仁大學首頁(網址：<http://www.fju.edu.tw/>)／在校學生／「課程·學習」／

- 「學生選課資訊網」項下下載學生選課須知及操作說明，並依相關規定辦理選課。
- (二)全人教育課程(學士班校定必修課程)請詳閱全人教育課程中心網站各網頁之說明(網址：<http://www.hec.fju.edu.tw>)。
- (三)請留意學生選課資訊網(網址：<http://www.course.fju.edu.tw>)公告及各開課單位網頁公布欄發放之選課相關訊息。

#### 四、繳費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學雜費等各項費用繳費方式包含：
- 臨櫃繳費 - 郵局、銀行、農漁會信用部、金融卡實體 ATM、金融機構臨櫃匯款  
網路繳費 - ATM 網路繳費、信用卡網路繳費。
- (請追蹤確認繳費成功，可參考「學雜分費專區」/常見問題)
- (二)若以繳費截止日當日之支票(抬頭：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)支付學雜費，應前四天交至台新銀行，以免因支票交換(需三至四個工作天)延誤時間。
- (三)學雜費或學分費(含語言實習費)逾期未繳清者依輔仁大學學則第十條：已完成註冊手續之學生，若有依規定應向學校繳納之學分費、實習費或其它費用未繳清者，次學期不得註冊；若為應屆畢業生，則暫不核發畢業證書。
- (四)學士班 2 年級以上選修、補修游泳課程學生應於上課前至積健樓游泳池繳費辦證。